

招標文件清單

※
注意

廠商購買取得招標文件時，請依下列勾選項目詳細逐一核對招標文件，如有短少應出具購買標單收據，即時(或截止投標前)向招標機關要求補齊，廠商不得事後方藉提供之招標文件短少為由，而於開標時要求補正或於簽訂契約時要求不予納入契約文件內。

■	1	招標文件清單	1	頁
■	2	外標封	1	頁
■	3	投標須知	2	頁
■	4	投標標價清單	1	頁
■	5	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	1	頁
■	6	投標廠商委託代理授權書	1	頁
■	7	廢品照片	8	頁

外標封

編號

標案名稱：114 年度標售報廢財產、物品

案 號：OT114002

截止收件時間：114 年 7 月 2 日下午 17 時 00 分前

(信封上應標示廠商名稱及地址，否則為無效標)

投標廠商名稱：

統 編：

地 址：

(填寫五碼郵遞區號)：

電 話：

郵遞區號

7	2	2	4	2
---	---	---	---	---

掛 號
貼 正
郵 票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（總務處庶務組）

地址：72242 臺南市佳里區六安里 269 號

National Beimen Senior High School

請注意：收件後，即送庶務組(送達時間 114 年 月 日 時 分)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外標封紙請粘貼於自製封套或不透明之容器，並應密封。
- 二、採購標的名稱及廠商名稱、統編、地址等，務必填寫。
- 三、投標截止日如有出入，以招標公告為準。

投 標 須 知(114.6.25)

以下各項招標規定內容，由機關填寫，投標廠商不得填寫或塗改。

- 一、本標案案號：OT114002。
- 二、本標案名稱：114 年度標售報廢財產、物品。
- 三、本標案領標方式：請至本校網頁最新公告下載標案文件。
<http://203.68.92.143/nss/p/f01> (公佈欄→公告彙整)
- 四、本標案標的參觀時間：等標期內上班日之時間(09:00~11:00、13:30~15:30)。
- 五、本標售金額預估金額：新台幣 80,000 元。
- 六、招標方式：於政府電子採購網上傳財物變賣公告，徵求廠商提供報價單。
- 七、廠商應遞送投標文件份數：1 式 1 份。
- 八、截止投標時間：民國 114 年 7 月 2 日下午 17 時 00 分，當日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同一時間截止投標。
- 九、開標時間：民國 114 年 7 月 3 日上午 10 時整，當日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同一時間地點開標。
- 十、開標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。
- 十一、有權參加開標之每一投標廠商人數：1 人。
- 十二、本採購開標採不分段開標(資格與價格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)。
- 十三、本採購：訂底價，公告底價。
- 十四、決標原則：以標單中文大寫標價在底價以上之最高標者為得標，倘最高價有 2 家以上相同標價者，以最高價且相同標價者再行比價格 1 次，價高者得，如比價之標價仍相同者，由主持人抽籤決定之，惟投標廠商如有未到場者，視同放棄比價權利。得標人放棄得標者，其投標保證金予以沒收(其詳細規定依據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辦理)。
- 十五、決標方式為：總價決標，價高者得。
- 十六、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：
 - (1)廠商：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。
 - (2)廠商最近一期納稅證明。
- 十七、廠商所提出之資格文件影本，本機關於必要時得通知廠商限期提出正本供查驗，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，係偽造或變造者，本校得解除契約，廠商不得異議。
- 十八、保證金：8,000 元整，截止投標期限前繳納。
- 十九、招標標的之數量及得標廠商應履行之責任：數量以本校現場點交為準，得標廠商應於決標日(含當日)起 3 個工作天內繳清標款，本校應於 3 個工作天辦理交付，得標廠商並於 5 個工作天將招標標的全部清運完畢。載運標的物時得標商應自備機具、車輛、人工，依指定標的物全數清運，逾期未繳清價款者，視為放棄得標，除沒收保證

金外，應通知次得標人於七日內按最高標價一次繳清價款承購。

二十、繳款：決標日(含當日)7 個工作天內一次繳清標款，始得清運標的物。

二十一、投標廠商標價幣別：新臺幣。

二十二、招標文件包括：如-投標標價清單。

二十三、投標商應依規定填妥(不得使用鉛筆)本招標文件所附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、投標標價清單，連同資格文件、規格文件及招標文件所規定之其他文件，密封後投標。惟屬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者，以大封套合併裝封，外封套須書明投標廠商名稱、地址及採購案號及招標標的。

二十四、投標文件須於 114 年 7 月 2 日下午 17 時前，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本校行政大樓 1F 總務處，地址：臺南市佳里區六安里 269 號。

編號：

(本欄由主辦機關於開標時編列與乙信封同一號)

投標標價清單

(本標單各標價均應以**中文**大寫填入。)

標案名稱：114 年度標售報廢財產、物品

標價總額：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廠商名稱：



(未填寫廠商名稱及負責人姓名者

標單無效)

廠商負責人：



(未加蓋公司印章者無效)

開標結果由報價最高之廠商得標，若投標廠商報價結果均相同，則再行比價，
比價次數共 1 次，若報價仍均相同，則以抽籤方式由抽中之廠商得標。

第一次比價標價總額：新臺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

廠商印章

負責人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			
廠商資格審查表			
案名	114年度標售報廢財產、物品		
案號	OT114002		
項次	審查文件內容	請廠商填寫並先行查核以下各欄資料，勾選符合者。	機關審查結果
1	廠商名稱： 統一編號：		
2	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影本 （營利事業登記證，經濟部已公告停止使用，不再作為證明文件）	☐ 有 ☐ 無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3	廠商最近一期納稅證明	☐ 有 ☐ 無-其他附件： 年 月至 年 月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4	投標標價清單	☐ 有 ☐ 無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5	保證金:8,000元整	☐ 有 ☐ 無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6	是否為拒絕往來廠商 （由招標機關查證）	依政府採購法第103條第1項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		審查日期	114年 月 日
		審查人員	
		總審查結果	☐ 合格 ☐ 不合格
		不合格原因	

委託代理授權書

茲委託授權_____君，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代表本廠商出席國立北門高級中學辦理「114 年度標售報廢財產、物品」(OT114002)之開標作業，並全權處理相關規定事宜，其一切行為均代表本廠商之立場，本廠商願負一切責任。

此 致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委託人 投標廠商： (蓋章)

負 責 人： (蓋章)

附註：被授權人請攜帶身分證以備招標機關查驗。

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